

论马克思《资本论》对宏观经济学的贡献

傅殷才 屈炳祥

本文以马克思《资本论》同凯恩斯《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相对比，论述了前者开创了真正科学的宏观经济学。文章对《资本论》关于宏观经济管理的必然性、宏观经济管理的目标体系、宏观经济管理的实现途径与方法等，作了系统的说明和有根有据的论证，从而表明马克思《资本论》的宏观经济理论是很完整的，是真正科学的，对我国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资本论》是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理论大全，其内容丰富、广博，令人叹为观止。在微观上，它科学地揭示了资本家如何利用资本从雇佣工人那里获得剩余价值或利润，达到个人暴富的目的；在宏观上，它又透彻地说明了社会资本的运行及其内在矛盾，从另一个方面揭示了有关宏观经济管理的一些基本原理与方法；从而它对创立科学的微观经济学与宏观经济学作出了伟大贡献。在这里，我们只论述马克思《资本论》对宏观经济学的贡献。

一、《资本论》开创了真正科学的宏观经济学

一般认为，1936年凯恩斯《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一书的出版，是现代西方宏观经济学产生的标志。凯恩斯的宏观经济学比起它以前的资产阶级经济学来说，是略胜一筹的。但是，它完全抹煞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和对立的阶级关系，只是抓住了一些表面现象和次要因素。它虽然分析了资本主义的总就业量、总消费量、总投资量、货币供应量等总量问题，但丝毫没有揭示资本主义经济关系的实质，用所谓“三大心理规律”——消费倾向规律、资本边际效率规律和流动偏好规律，解释有效需求不足，没有找到经济危机和失业的真正根源，在政策上只能头痛医头，脚痛医脚，提不出根治的方法。

马克思的《资本论》则早在凯恩斯“通论”发表的半个多世纪以前，就已揭示“现代社会的经济运动规律”，完全解决了研究资产阶级社会生理学的任务，彻底研究和阐明了资本主义产生、发展的历史过程和必然灭亡的客观趋势。

《资本论》所研究的是资本主义整个社会中经济活动的总图景，第3卷则专门研究资本主

义生产总过程,“探求和说明当作整体来看的资本运动过程所产生的各种具体形式”^①。列宁继承了马克思的理论,他的《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一书也是研究资本主义整个社会的总图景的,列宁自己就指出:“本书的主要任务,无论过去或现在,都是根据不容争辩的资产阶级综合统计资料和各国资产阶级学者的自白,来说明20世纪初期,第一次世界帝国主义大战前夜的全世界资本主义经济在国际相互关系上的总的情形。”^②

我们知道,重农学派的魁奈首先提出了整个资本主义社会的再生产问题,但由于他认为农业是增殖财富的唯一领域,未能解决这个问题;亚当·斯密由于错误地断定全部社会产品的价值由各种收入构成,并最后分解为各种收入,因而也未能推进再生产的分析;以后的资产阶级经济学家由于尊奉“斯密教条”,均没有对再生产问题作出科学的分析。只有马克思的《资本论》在经济科学史上第一次科学地分析了社会总资本的再生产,解决了国民收入问题。

又如,马克思的平均利润学说,也是一个重要的宏观经济问题,它把整个资本家阶级作为整体剥削整个工人阶级来分析,阐明了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的对立。马克思写道:“所以,在这里,我们有了一个有数学正确性的证据,证明资本家,在他们的竞争上,虽然彼此以假兄弟相待,但在对待工人阶级全体时,他们还是会形成一个真正的神密共济团体。”^③

特别值得指出的是,《资本论》考察了作为宏观调控主体的资产阶级国家的作用,并且不仅仅是经济作用。列宁写道:“这一著作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形态作为活生生的东西向读者表明出来,将它的生活习惯,将它的生产关系所固有的阶级对抗的具体社会表现,将维护资产阶级统治的资产阶级政治上层建筑,将资产阶级的自由平等之类的思想,将资产阶级的家庭关系都和盘托出。”^④

关于《资本论》的宏观经济管理问题,我们在下面还要进一步论述,但现在已经可以看出,说“《资本论》开创了真正科学的宏观经济学”,它是当之无愧的,相比之下,现代西方经济学家的著作包括凯恩斯的《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和萨缪尔森的《经济学》都是相形见绌的。

二、《资本论》对宏观经济管理客观必然性的论述

社会劳动按比例分配以及社会经济各部门按比例发展,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用亚当·斯密的话说,由一只“看不见的手”来指挥完成的。这只“看不见的手”,在斯密那里是指价值规律。根据马克思的科学分析,这只“看不见的手”除了价值规律外,还应该包括平均利润规律在内,因为平均利润规律不只是利润分配规律,更重要的应该是资本以及由此决定的生产资料、劳动力等在社会经济各部门协调分配的一种要素分配规律。但实践证明,这只“看不见的手”决非万能。它在调节社会劳动按比例分配时,往往不可避免地会伴随着巨大的经济震动与破坏。

马克思所以强调国家对宏观经济的干预与管理,是他科学分析商品经济社会基本矛盾得出的必然结论。马克思认为,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是商品经济社会的基本矛盾,由于这一矛盾的存在和作用,使它与经济过程的按比例发展相冲突。在商品生产的初级阶段,由于这一矛盾的存在使商品的生产与其价值实现总是处于一种经常的对立之中。当货币产生以后,商品买卖的行为在时间和空间上发生了分离,变成了相互独立的过程,即W—G和G—

W 这样两个过程。这时，商品生产与其价值实现的矛盾得到进一步发展。特别是当货币的支付手段职能产生以后，债务链的形成与发展，使商品经济的这一矛盾更加复杂化。当简单商品经济发展为社会化的商品经济时，尤其是这种社会化的商品经济是建立在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时，商品经济的这种矛盾又会得到异常的发展。这时，在企业内部，资本循环和周转的各个部分和各个阶段，可能相互脱节，生产经营活动受到阻滞和中断；在整个社会的再生产和流通中，社会生产各个部门的内部比例关系也可能被打破。一旦这种可能变为现实时，普遍的经济危机就会发生。所以，商品经济内在矛盾的存在，说明整个社会经济的运行光凭着一只“看不见的手”是绝对不够的。为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当年曾不止一次地尖锐地指出，资本主义社会的根本缺陷之一就在于它对社会的经济过程缺乏有意识的调节。

后来，由于生产过程的进一步社会化，使资本主义社会固有的基本矛盾更加尖锐化时，资产阶级不得不求助于它的正式代表国家直接出面“承担起对生产的领导”^⑥。另一方面，马克思同时又发现，由于股份公司以及由此而发展起来的垄断，使市场机制遭到破坏，经济生活本身因而“要求国家的干涉”^⑦。此时的国家，除了原有的政治与社会的职能外，又增添了一种新的职能，即对社会经济的宏观调节与管理。对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当年也曾作过科学的分析和研究。一方面，他们认为，这是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发展的必然结果，因而具有一定的历史进步性与合理性；同时另一方面又认为，资本主义国家宏观经济职能的产生，只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其内部允许的限度所作的自我调整，而决不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自我否定。但是不管怎么说，它适应了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使资本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缓解。

马克思在论及国家宏观管理的必然性时，还特别批评了资产阶级经济学家萨伊及其著名的萨伊定律。萨伊认为，任何社会供给都会给自己创造需求，从而社会总供给和总需求总是相等的。因而他认为国家干预是多余的，甚至是有害的。对此，马克思批评道：“在这里，经济学辩护士的方法有两个特征：第一，简单地抽去商品流通和直接的产品交换之间的区别，把二者等同起来。第二，企图把资本主义当事人之间的关系，归结为商品流通所产生的间接关系，从而否认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矛盾。”^⑧在马克思看来，只要不是直接的产品交换或简单商品流通，只要不否认商品经济社会的内在矛盾，其国家干预和宏观管理就不可避免，并且还会显得格外重要。这就是马克思所得出的结论。

三、《资本论》对宏观经济管理目标体系的论述

国家对宏观经济的干预和管理，其基本任务就是要通过各种有意识的活动来实现经济过程的和谐与平衡，避免大的摆动和震荡，达到社会劳动时间的节约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的目的。宏观经济干预和管理，是一项极为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作多方面的工作，使之形成合力。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对此作了全面系统地分析与研究，建立了一个科学的目标体系。

第一，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

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是马克思关于宏观经济调节与管理的根本之点。由于社会的供给与需求，在任何情况下，都是分散在社会无数个点上的，加上人们各自利益的不一致和科学技术手段的不完善，难于建立起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之间的联系与均衡。在市场经济

条件下,只有依靠市场才能实现这种联系。然而,当市场把供给与需求联系起来的时候,又加深了其中的矛盾,一是由于竞争使社会经济生活导致无政府状态,二是由于发达的商品与信用的作用,把供给与需求的空间距离拉得更远,造成虚假繁荣,给供给与需求以种种误导。这就更容易给社会经济带来巨大损失。所以,必须通过国家的干预和宏观管理使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趋于平衡。

要搞好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必须首先把握好供给与需求之间的内在联系。在《资本论》中,马克思指出,在社会供给与需求之间,有一个内在比例关系,这就是,一定的社会需求在供给方面必须有不同生产部门的一定量的社会生产相适应^⑧。什么是供给方面必须有不同生产部门的一定量的社会生产与社会需求相适应呢?马克思说:这个再生产首先表现为一定的使用价值出现在市场上。其次是这个商品量还有一定的市场价值,这个市场价值可以表现为单位商品的或单位商品量的市场价值的倍数^⑨。这种供求双方在使用价值量和市场价值量上的一致性,就是供求平衡。

《资本论》还认为,供求平衡除了供求双方在使用价值与价值量上的一致性外,还包括以下的含义,即它必须是有支付能力保障的平衡。它指出:“既然社会要满足需要,并为此目的而生产某种物品,这就必须为这些物品进行支付。事实上,因为商品生产是以社会分工为前提的,所以社会购买这些物品的方法,就是把它能利用的劳动时间的一部分用来生产这些物品,也就是说,用该社会所能支配的劳动时间的一定量来购买这些物品。”^⑩实践表明,没有支付能力保障的供求平衡是根本不存在的,而只能是供求平衡的破坏。马克思还认为,有支付能力保障的供求平衡,说到底是一定社会的生产关系和分配关系的表现,并且是由它们决定的^⑪。因此,要实现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必须十分重视社会生产关系与分配关系的调整与变革。

在宏观经济管理中,所以要强调社会总供给与总需求的平衡,在马克思看来,首先是因为它是社会产品的价值生产与其价值实现相一致的内在客观要求。辩证地看,供求平衡是价值生产和价值实现的基本前提,否则,价值就不能按其内在的本质要求予以实现。另一方面,价值生产和价值实现的平衡又是供求平衡的本质要求,否则供求平衡就不存在。马克思指出:“尽管每一物品或每一定量某种商品都只包含生产它所必需的社会劳动,并且从这方面来看,所有这些商品的市场价值也只代表必要劳动,但是,如果某种商品的产量超过了当时社会的需要,社会劳动时间的一部分就浪费掉了,这时,这个商品量在市场上代表的社会劳动量就比实际包含的社会劳动量小得多。……因此,这些商品必然要低于它的市场价值出售,其中一部分根本卖不出去。如果用来生产某种商品的社会劳动的数量,同要由这种产品来满足的特殊社会需要的规模相比太小,结果就会相反。”^⑫其次,供求平衡还是整个社会再生产正常进行的必要条件。社会再生产作为一个总过程包括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四个环节,这里可以说,生产即供给,消费即需求,流通和分配只是供求之间的一个中介而已。正因为这样,可以得出结论,供求平衡就是社会生产总过程正常进行的表现,也是它正常运行的必要条件。在资本主义条件下,由于生产和消费、供给和需求的不平衡引起了经济的全面危机与震荡。危机过后,生产和消费、供给和需求的平衡关系得到强制性恢复,此时,经济活动又开始复苏、乃至进入高涨。这正说明了供求平衡对社会经济运行的重要性。

第二,社会生产各部门之间的平衡。

马克思认为，社会劳动按比例分配，社会经济各部门的协调发展，重要之点就是必须做到社会各部门之间的平衡。为此，马克思在《资本论》第2卷中作了分析和研究，创立了社会资本再生产和流通的理论。在那里，他把成千上万的社会生产部门按其产品的最终用途划分为两大部类，即生产资料生产部类和生活资料生产部类。马克思把它们分别称为第Ⅰ部类与第Ⅱ部类，认为社会生产的这两大部类是一个相互联系的、相互依存的矛盾统一体。这二者之间，其中第Ⅰ部类是社会所有生产资料生产部门的集合，它向社会所有部门提供生产资料，不仅为本部类内各部门提供生产资料，而且还要为包括第Ⅱ部类在内的所有部门提供生产资料；而第Ⅱ部类是社会所有生活资料生产部门的集合，它向社会所有部门提供生活资料，不仅为本部类内的各部门提供生活资料，而且还要为包括第Ⅰ部类在内的所有部门提供生活资料。这就是社会生产两大部类关系的质的规定。

在第Ⅰ部类和第Ⅱ部类相互关系中除了其质的规定之外，还有一种量的规定。第Ⅰ部类向第Ⅱ部类提供多少生产资料算是恰到好处？两大部类及整个社会经济又怎能达到协调发展？对此，马克思作了详尽的研究与说明。

为了说明社会生产两大部类的平衡，马克思运用了必要的数学模型，最后得出的结论是，在社会简单再生产条件下，两大部类的平衡关系是： $I(v+m) = IIc$ ，即第Ⅰ部类的可变资本与剩余价值之和等于第Ⅱ部类的不变资本。不仅在价值上如此，而且在使用价值上必须相互适应。如果两大部类之间，在价值上不等或使用价值上不相适应，那么社会的简单再生产就无法正常进行。

马克思认为，简单再生产只不过是一种抽象和假定，资本主义生产的特点是扩大再生产。因此，他在研究简单再生产的基础上着重研究了社会扩大再生产。他认为，在扩大再生产条件下，社会生产的两大部类的关系应当是： $I(v + \Delta v + \frac{m}{x}) = II(c + \Delta c)$ 。意思是说，在扩大再生产条件下，第Ⅰ部类的可变资本加上追加的可变资本及资本家用于个人消费的那部分剩余价值之和必须与第Ⅱ部类的不变资本和追加的不变资本的价值之和相等，同时在使用价值上必须相互适应。必须如此，否则，社会扩大再生产就没有办法正常进行。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不仅分析和研究了社会生产两大部类之间的平衡关系，而且还分析和研究了社会生产两大部类内部各部门之间的平衡关系。马克思通过这种分析和研究之后指出，社会生产只有当两大部类及其内部各部门相互平衡、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才能有整个社会经济的和谐与平衡。所以，经济过程的宏观管理，不得不把这种平衡关系作为一项重点任务和重要目标。

第三，商品流通和货币供应量的平衡。

商品和货币是市场运行的两个基本要素。这两个要素之间也是一种对立统一关系。首先是由于商品流通引起了货币流通，并使之成为商品流通服务，反过来，商品流通又不能离开货币流通，并借货币流通来完成自己的运动。在商品流通和货币流通中，它们虽相互依存，但又各有其特点。其中，同一商品在整个市场运动中，只有两次行为，即W—G和G—W。在这种运动中，商品的使用价值一旦被让渡，价值得以实现，那么，它就立即退出流通，进入消费。而货币流通则不然，当货币进入流通，它不断地在商品买卖之间进行运动，只要商品运动不停止，它的运动也就不停止，呈现出一种永无休止的连续运动。因此，一定量的货币

就可为无数的商品运动来服务。那么,这二者之间有没有一个相对稳定的量或比例关系呢?对此,马克思作了详细的分析与研究,他指出:“直接的流通形式总是使商品和货币作为物体彼此对立着,商品在卖的一极,货币在买的一极。所以,商品世界的流通过程所需要的流通手段量,已经由商品的价格总额决定了。”还说:“事实上,货币不过是把已经在商品价值总额中观念地表现出来。因此这两个数额相等是不言而喻的。”^⑧这里,如果再把货币自身的流通速度考虑进去,那么,流通中所需要的货币量,就等于商品价格总额与货币流通速度之比。用公式表示,即:

$$\text{流通中所需货币量} = \frac{\text{商品价格总额}}{\text{同名货币的流通速度}}$$

上述公式是马克思在考察“货币的流通”时得出的结论。但是,如果把货币的五大职能都考虑进来,那么流通中所需货币量的计算将会出现相应的变化。马克思指出:“研究单纯货币流通时所提出的流通中的货币量法则,由于支付手段的流通,就根本改变了。不论货币是当作流通手段或当作支付手段,已知货币流通速度,则一定时期内流通中的货币总量决定于待实现的商品价格总额,[加]同一时期中到期支付总额,减通过抵偿而彼此相销的支付。”^⑨此外,马克思在《资本论》及其有关的著作中还研究了纸币的流通规律。他指出:当纸币进入流通后,那么,“只要这些纸币确实是代替同名的金额来流通,它们的运动就只反映货币流通本身的规律。纸币流通的特殊规律只能从纸币是金的代表这种关系中产生。这一规律简单地说来就是:纸币的发行限于它象征地代表的金(或银)的实际流通的数量。”^⑩

以上就是马克思关于货币(包括纸币在内)的实际流通规律研究得出的结论。它说明,在一定的市场条件下,商品流通所需要的货币流通量是一个相对稳定的量,这是一个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保持二者的这种平衡。尤其是在现代纸币通行的社会内,更是如此。只有这样,才能使商品流通与货币供应量之间实现平衡。不然,就会因货币供应过多或过少而影响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与健康发展。

四、《资本论》对宏观经济管理实现途径与方法的论述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不仅分析和研究了宏观经济管理的必要性及其目标体系,而且还分析和研究了宏观经济管理的管理途径和方式。这里应当指出的是,由于《资本论》是一部批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战斗性文献,因此,马克思决不会象资产阶级学者那样为资产阶级出谋献策,对这些问题作出直接的陈述。我们认为,马克思关于宏观经济管理的一切研究大都是从有关商品、货币、价值规律,以及银行、信用等在资本主义生产各环节的现实运动的分析中得出的,另有一些又是他在批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预见未来社会时提出的。这可以说是马克思关于宏观经济管理思想的一个显著特点。

那么,《资本论》到底告诉我们如何进行宏观经济管理?其中有哪些主要途径与方式?我们认为有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按价值规律要求,在社会生产和社会需求之间建立起直接联系。

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是社会经济运行、发展的一个普遍规律。但是,对于商品经济或市场经济来说,价值规律又是它的一条基本的经济规律,一切经济活动都必须听从它的指挥。然

而在表象上，价值规律的作用会对前一规律带来一些干扰，乃至某种破坏作用。那么，有没有什么办法使这二者有效地结合起来，既能满足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这一般规律的要求，又不违背价值规律，保证经济的正常运行与发展呢？对此，马克思指出，按照价值规律的要求，可以在社会生产和社会需求之间建立起直接的联系。

价值规律如何使社会生产和社会需求之间建立起直接的联系呢？马克思认为，从广义上说，或从本质上而言，价值规律和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规律具有其内在的同一性，甚至可以说价值规律不过是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规律的另一特殊表现形式而已。他指出：“每一个商品生产者都必须生产一种使用价值，即满足一种特殊的社会需要，而这种社会需要的范围在量上是不同的，一种内在的联系把各种不同的需要联结成一个自然体系；另一方面，商品的价值规律决定社会在它支配的全部劳动时间中能够用多少时间去生产每一种特殊商品。”^⑧还指出：“事实上价值规律所影响的不是个别商品或物品，而总是各个特殊的因分工而相互独立的社会生产领域的总产品；因此，不仅在每个商品上只使用必要的劳动时间，而且在社会总劳动时间中，也只把必要的比例量使用在不同种类的商品。”^⑨此外，他还特别强调：“社会劳动时间可分别用在各个特殊生产领域的份额的这个数量界限，不过是整个价值规律进一步发展的表现。”^⑩可见，价值规律和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规律的这种内在的同一性，已经把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直接联系起来。

当然，这种联系还只是一种理论上的，要把这种理论上的联系变成一种现实的东西，还得有意识的活动，即计划。可以说，计划，就是把这二者直接联系起来的现实桥梁。早在50年代，我国已故的著名经济学家孙冶方就曾提出要“把计划和统计放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可以说，他的这一真知灼见为我们今天如何按价值规律要求把社会生产和社会需求直接联系起来作了开创性的工作。另外，西方发达国家的不少经济学家也为此作了大量的研究，并为政府提出了一系列政策建议，在战后首开了把市场调节与计划调节相结合的先河。这些做法都为我们如何利用价值规律、在生产和需求之间建立起直接的联系，搞好宏观管理，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经验。

第二，利用银行搞好货币管理。

货币，是社会经济运行的重要条件，它不仅是市场运作的基本要素，而且还是社会生产发展的“第一推动力”和“连续的动力”。所以，社会经济的运行和发展非它不可。但是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流通中的货币量是一个科学的限量。这个货币量一旦由科学限定以后，如何使它保持在一个相对稳定的水平以内，这是宏观经济管理中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大问题。

那么，怎样才能管好货币呢？这可以从《资本论》关于银行、信用的一般原理中得出结论，即要管好货币就必须利用银行。

首先，处理好银行同货币发行与管理的业务关系，为社会宏观经济运行提供一个良好的金融环境。银行，是货币发行的唯一通道。它不仅把握着基本货币的发行，而且还可创造货币。因此，一国货币供应量的多少，在既定的法律和政策条件下银行起着主要的决定作用。要使整个社会经济运行有一个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必须把好银行的货币发行关，为社会提供一个恰到好处的货币供应量，同时还要加强其日常监督与管理。

其次，利用银行经营性业务搞好货币的调节与分配。在《资本论》中，马克思详尽分析和研究了银行的各种经营性业务。这些经营性业务，归结起来就是两种，即货币资本大量集

中在自己手中,以致与产业资本家和商业资本家相对立的,不是单个的贷出者,而是作为所有贷出者的代表的银行家。银行家成为货币资本的总管理人。另一方面,由于他们为整个商业界而借款,他们也把借入者集中起来,与所有贷出者相对立。”^⑧

由于银行的经营性业务是双重的,因此利用银行的经营性业务对货币的调节也应该是双重的,即一方面,利用银行对货币资本的借入业务将社会游资大量集中,减少流通中的货币供应,压缩社会需求;另一方面,利用银行对货币资本的贷出业务,把货币投入生产和流通,增加货币资本的供应,以刺激社会生产与供给。从而既调节需求又调节供给,实现社会经济的总量平衡。

调节货币供应,还可通过调节银行准备金率和贴现率以及开放各类有价、有息证券市场。这些途径和办法是当代西方国家调节货币供应的基本做法。但是这些,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早就作了研究和说明。银行准备金率的高低,直接决定银行的放贷规模和存款创造的倍数。贴现率的高低,决定银行贷款成本水平,进而也决定贷款规模。不论是银行准备金率的调整,还是贴现率的变动,都会直接影响货币供应,以调节社会生产与流通,平衡供给与需求。开放各种证券市场,就是通过银行发行和收购各种有价、有息证券,以调节和控制其供应,调节生产和流通,实现社会供求平衡。

第三,搞好物资储备,加强物资控制。

物质储备和物资控制是搞好宏观经济调控与管理的重要条件和手段。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指出:“这种过剩本身并不是什么祸害,而是利益;但在资本主义下,它却是祸害。”^⑨因为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无论是固定资本对其物资补偿的需要,还是社会生产本身对原材料、包括对辅助材料的需要,会由于各种因素的作用,在不同的场合总是不一样的,在这一场合可能要多一些,而在另一场合又可能会少一些。这种情况必然会引起社会生产平衡条件的破坏。要恢复和保持社会生产的平衡,物资储备控制手段将不可缺少。马克思指出:“这种情况,只有用不断的相对生产过剩来补救;一方面要生产出超过直接需要的一定量的固定资本;另一方面,特别是原料等等的储备也要超过每年的直接需要(这一点特别适用于生活资料)。”还说:“这种生产过剩等于社会对它本身的再生产所必需的各种物资资料的控制。”^⑩可见,搞好物资储备,并以此作为必要的调控手段,对恢复再生产过程中的平衡关系是十分重要的,也是非常有效的。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所论及的物资控制手段,由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所固有的种种弊端,使它不可能被实际运用。然而,它却为我们做好宏观经济管理提供了一种现实的宝贵武器。

第四,搞好社会簿记,加强社会生产过程的概念控制。

所谓簿记,就是通过记帐、算帐等方式对社会生产过程进行的核算与分析。马克思认为,簿记就是对经济过程的控制与观念总结。因而,他也把簿记当作社会对经济过程进行宏观调控与管理的重要手段。尤其是对社会化大生产是如此。他指出:“过程越是按社会的规律进行,越是失去纯粹个人的性质,作为对过程的控制和观念总结的簿记就越是必要;因此,簿记对资本主义生产,比对手工业和农民的分散生产更为必要,对公有生产,比对资本主义生产更为必要。”^⑪

那么,如何利用簿记形式实现对社会经济过程的控制与调节?在《资本论》中,马克思

为我们指出了两点：一是以价值为基础，把对经济过程的控制建立在社会劳动时间分配的控制上。马克思认为，簿记，从一般的意义上来说，就是对通过劳动时间分配的控制来实现对社会经济过程的控制的。他指出：“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消灭以后，但社会生产依然存在的情况下，价值决定会在下述意义上起支配作用：劳动时间的调节和社会劳动在各类不同生产之间的分配，最后，与此有关的簿记（注：着重号是笔者加的），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重要。”^①二是利用银行这个社会机关，即把银行作为社会的簿记机关，来实现对社会经济的控制和调节。马克思认为，银行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它除了是社会的信用机关外，还是社会的公共簿记机关。他指出：“银行制度，就其形式的组织和集中来说……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最精巧的和最发达的产物。……当然，银行制度造成了社会范围的公共簿记和生产资料的公共分配形式，但只是形式而已。”^②后来，列宁也指出，银行是社会统一的核算机关和调节机关，可以利用它来调节全国按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组织起来的经济生活。^③这些都说明银行是运用簿记形式对社会经济进行控制与调节的有效形式。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把《资本论》看作是关于宏观经济运行的控制理论。它不仅说明了宏观经济控制与管理的客观必然性，而且还拟定了宏观经济管理与管理目标体系与方法。所有这些，无疑使《资本论》中的宏观经济思想构成了一个完整的思想体系。这些思想，如我们在前面所指出的，许多是马克思从分析商品、货币、价值规律，以及银行、信用等原理的过程中得出的，有一些是从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批判和对未来社会的预见时提出的。但总的来说，马克思《资本论》的宏观经济理论是很完整的，对我们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注 释：

- ①③⑥⑧⑨⑩⑪⑫⑬⑭⑮⑯⑰⑱⑲⑳㉑㉒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29、221、496、210、205—209、202、209、294、394、716、717、452、963、335—336页。
- ⑦⑬⑮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122、126—127、147页。
- ② 《列宁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31页。
- ④ 《列宁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21页。
- ⑤ 恩格斯：《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74页。
- ⑭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第100页。
- ㉑㉒㉓ 马克思：《资本论》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528、527、152页。
- ⑳ 《列宁全集》第27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04页。

（责任编辑 邹惠卿）